

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

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973 号文核准，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。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，全部采用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。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，并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结束，实际发行规模 7 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 3.89%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 为《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
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)



2019 年 1 月 21 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
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)

